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沙头街道 2024 年度货物、服务类项目总体内容 审核服务采购需求

为规范街道货物类、服务类项目采购行为，保障街道自行采购权益，并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竞争、节俭高效、物有所值的原则，现就购买第三方服务机构对沙头街道货物类、服务类项目总体内容审核项目面向社会征集合格供应商，征集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服务概况：对街道单个自行采购项目总体内容进行审核，制定合理价格采购方案，并出具相应的审核报告。
2. 预算金额：650000 元/年，费用按单个项目据实结算。
3. 结算方式：按季度支付。

二、项目服务商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其他组织（独立法人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非法人组织则提供主管部门颁发或批准成立的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扫描件或复印件）；总分支机构不允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或具有独立法人的上一级公司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投

标的行为以及履约等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加盖总公司公章的授权函（格式自拟），以及提供总、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备查。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不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4. 投标人须自行承诺，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即从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算 36 个月），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三、项目服务内容

1. 审核范围：货物类、服务类自行采购项目。

2. 审核目标：项目方案报价合理性，涵盖范围，有无存在额外费用、潜在隐性风险等。

3. 审核结果：出具相应审核报告及审定表。

四、项目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响应人应提供以下材料：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被授权人委托书。

3. 公司基本情况。
4. 近三个年度的同类业绩证明资料。
5. 服务方案(含服务团队情况等)。
6. 响应单位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料。
7. 报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金额	收费标准(元/项)	备注
1	3 万(含)-10 万(不含)		
2	10 万(含)-20 万(不含)		
3	20 万(含)-50 万(不含)		
4	50 万(含)-100 万(不含)		
5	100 万(含)以上		

注: 响应人须提供 1 份纸质版正本文件及 1 份副本文件, 1 份正本扫描件(提供 U 盘或光盘)。响应文件需根据以上要素按制作, 并密封封装, 封口处加盖公章。密封袋上须标注: 项目名称、响应人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响应文件内容不得涂改, 如有涂改, 须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则采购人有权不接受相关内容。

响应时间截止后, 采购人将另行通知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参加采购项目谈判会议的时间(未参与谈判的供应商视为其投标无效)。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2023 年 12 月 4 日